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5 年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7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4791 号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贵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备考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四、报告用途

本备考审计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如将本报告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事务所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雪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凌 敏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七日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67,202,750.06	111,782,153.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07,770,894.35	148,610,662.03
应收账款	(三)	315,087,525.09	227,737,995.71
预付款项	(四)	30,782,164.56	36,794,623.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2,505,043.01	7,593,242.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64,569,585.19	101,687,221.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0,639,759.38	
流动资产合计		1,318,557,721.64	634,205,898.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379,857,477.37	213,412,086.11
在建工程	(九)		33,892,487.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	37,411,915.64	38,273,233.23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一)	1,849,579,643.94	1,849,579,643.94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1,455,618.49	895,47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11,379,451.62	7,591,698.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55,222,376.31	15,352,599.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4,906,483.37	2,158,997,219.62
资产总计		3,653,464,205.01	2,793,203,118.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曹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建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建生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	51,100,000.00	4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六）	150,858,245.85	111,782,234.20
应付账款	（十七）	258,491,537.01	164,289,529.88
预收款项	（十八）	14,588,079.77	2,926,620.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九）	27,458,985.15	24,240,911.42
应交税费	（二十）	21,984,273.92	16,677,509.07
应付利息	（二十一）	670,152.43	696,761.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639,961,981.72	515,943,929.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三）	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30,113,255.85	878,557,495.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四）		7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二十五）	10,968,723.02	7,826,402.45
递延收益	（二十六）	31,112,647.35	25,969,61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81,370.37	108,796,021.46
负债合计		1,272,194,626.22	987,353,517.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七）	455,667,267.00	185,667,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八）	1,428,107,291.35	1,325,184,853.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九）	53,302,060.83	35,898,461.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	444,192,959.61	257,099,27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1,269,578.79	1,803,849,860.22
少数股东权益			1,999,740.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1,269,578.79	1,805,849,601.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53,464,205.01	2,793,203,118.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曹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建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建生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25,670,591.58	699,571,627.90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一)	1,125,670,591.58	699,571,627.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6,259,100.05	546,341,630.41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一)	714,833,746.42	456,655,356.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二)	7,600,100.83	5,078,789.61
销售费用	(三十三)	30,307,490.69	22,759,659.16
管理费用	(三十四)	92,361,993.27	57,934,601.41
财务费用	(三十五)	566,185.54	2,273,298.75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六)	10,589,583.30	1,639,924.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3,927,332.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3,338,823.77	153,229,997.49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5,790,237.97	7,777,521.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967.04	413,850.76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251,292.44	220,410.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092.44	220,410.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877,769.30	160,787,108.4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	38,379,923.69	24,010,889.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497,845.61	136,776,21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497,280.85	136,776,477.71
少数股东损益		564.76	-259.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0,497,845.61	136,776,21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497,280.85	136,776,477.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76	-259.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1.5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1.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曹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建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建生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0 年 8 月由绵阳富临精工机械有限公司原股东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708956104R。2015 年 3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汽配制造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301 号文核准,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 万股, 并于 2015 年 3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在四川省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股本总数 36,000 万股, 注册资本为 36,000 万元, 注册地: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板桥街 268 号, 总部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板桥街 268 号。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研发、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机电产品(不含汽车),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事项的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安治富。

本备考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 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一)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的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升华”)100%股权。

根据 2016 年 5 月 17 日, 富临精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公司与湖南升华股东签订的《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的湖南升华 100%股权。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 249 号《资产评估报告》,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 分别采用了收益法和市场法对标的

资产进行了评估，并选取收益法评估作为标的资产的最终评估结论。

截止评估基准日，交易标的经审计净资产账面值 25,043.40 万元，市场法评估值 234,000.00 万元，评估增值 208,956.60 万元，评估增值率 834.38%；收益法评估值为 211,000.00 万元，评估增值 185,956.60 万元，增值 742.54%。

经交易双方协商，标的资产交易对价最终确定为 210,000.00 万元。其中 24.01%以现金支付，共计 50,427.00 万元；剩余 75.99%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共计 159,573.00 万元。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拟确定为 16.68 元/股，不低于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共计发行 95,667,267.00 股。

(二) 拟购买资产（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说明：

1、 公司成立情况

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升华”）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经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由湖南升华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取得株洲市工商管理局颁发的 9143020067557933XQ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升华注册资本为 7,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5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彭澎。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彭澎	2,949.38	39.32
彭澍	1,715.01	22.87
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	667.50	8.90
醴陵市升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50	8.90
刘智敏	567.48	7.57
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71.96	4.96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29.25	3.06
国泰君安格隆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79	1.98
湖南高新科技成果转化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75.00	1.00
彭正国	72.09	0.96
彭云华	36.04	0.48
合计	7,500.00	100.00

湖南升华经营范围：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彭澎为湖南升华实际控制人。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

(一) 备考合并报表的编制的假设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披露规定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 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关于<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方案能够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及核准。
- 2、 假设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织架构即为相关业务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初列报日（即 2015 年 1 月 1 日）的组织架构。
- 3、 本次收购湖南升华 100%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金支出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 4、 由于本次交易案尚待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包括拟收购资产的评估值及其计税基础，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另外考虑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特殊目的，故本公司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业经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湖南升华 2015 年度的审计报告，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采用本附注四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

法进行了相关调整和重新表述。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具体编制方法如下：

- 1、根据本附注二（一）所述收购方案，假设收购已于报告期期初（即 2015 年 1 月 1 日）完成，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于自本报告期期初本公司即持有湖南升华 100%股权的假设进行编制。
- 2、本次拟收购湖南升华 100%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次交易各方确认的标的资产的价格为人民币 210,000.00 万元。在编制备考报表时，以 210,000.00 万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鉴于在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评估机构尚未完成对湖南升华成本分摊目的的专项评估，本公司未确认湖南升华合并日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因此，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假设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升华账面净资产为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备考合并报表对湖南升华的商誉，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湖南升华经审计确认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差额确认。因 2015 年 1 月 1 日的湖南升华账面净资产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升华账面净资产的差额形成的合并差额在备考财务报表中按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调整资本公积。
- 3、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单体备考财务报表信息。由本次交易事项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四、 备考财务报表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备考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四)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五)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六)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七)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八)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

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

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

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且金额大于 200 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

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除应收关联方款项外，其余款项按照账龄分组
组合 2	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个别认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并入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十三)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00	3.17-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44.25-50 年	按可使用年限摊销
软件	5 年	预计受益期间
专利权	5 年	预计受益期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天然气管道安装工程、生产线工程等。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 目	年 限
装修费	3 年或者租赁合同剩余年限

天然气管道安装工程

10 年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

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六、(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

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产品质量三包费按照主营业务收入的 0.6%预提，且各期末预提的三包费余额的上限为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合计的 0.6%，超过部分不予计提。

(二十三)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内销主要主机厂客户收入确认方法：公司收到客户领用产品并验收合格后的开票通知单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内销其他客户收入确认：根据销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要求发货，经客户验收确认后根据客户的开票通知单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出口收入确认：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完成出口报关工作并装运发出后，公司以海关报关单为依据开具出口专用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公司与政府签订的文件约定为与资产相关的。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公司与政府签订的文件未约定为与资产相关的。

2、 确认时点

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5%
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
襄阳富临精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5%
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晟华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西升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1、 公司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相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享受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子公司税收优惠情况

1)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相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享受 15%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2)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经企业申报、地方推荐和专家评审。2013 年 11 月 1 日，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湖南省 2013 年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湘高企办字[2013]10 号），子公司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 2013 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了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34300008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子公司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3 年开始继续享受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 3 年。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980.17	242,873.52
银行存款	305,552,187.52	64,720,850.25
其他货币资金	61,619,582.37	46,818,430.00
合 计	367,202,750.06	111,782,153.77

其中因质押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1,619,582.37	46,318,430.00
信用证保证金		500,000.00
合 计	61,619,582.37	46,818,430.00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4,369,894.35	135,211,662.03
商业承兑汇票	23,401,000.00	13,399,000.00
合 计	307,770,894.35	148,610,662.0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824,792.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1,320,311.64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0
合 计	141,320,311.64	15,000,000.00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199,611.17	10.99	3,719,961.12	10.00	33,479,650.0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296,766,249.90	87.67	15,158,374.86	5.11	281,607,875.04	240,353,470.05	99.05	12,615,474.34	5.25	227,737,995.71
组合 2										
组合小计	296,766,249.90	87.67	15,158,374.86	5.11	281,607,875.04	240,353,470.05	99.05	12,615,474.34	5.25	227,737,995.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20,300.00	1.34	4,520,300.00	100.00		2,316,300.00	0.95	2,316,300.00	100.00	
合 计	338,486,161.07	100.00	23,398,635.98		315,087,525.09	242,669,770.05	100.00	14,931,774.34		227,737,995.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哈尔滨光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37,199,611.17	3,719,961.12	10.00	1 年以内					收回可能性较小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深圳市通创亿实业有限公司	362,500.00	362,500.00	100.00	5 年以上	362,500.00	362,500.00	100.00	5 年以上	收回可能性较小
临沂颐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6,000.00	26,000.00	100.00	2-3 年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瀚林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66,000.00	366,000.00	100.00	1-2 年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沃量科技有限公司	635,000.00	635,000.00	100.00	1-2 年					收回可能性较小
河北神州巨电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2-3 年	收回可能性较小
保定麦卡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53,800.00	1,753,800.00	100.00	2-3 年	1,753,800.00	1,753,800.00	100.00	1-2 年	收回可能性较小
				1-2 年： 1,125,0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东莞市天裕辰电池有限公司	1,377,000.00	1,377,000.00	100.00	2-3 年： 252,000.00					
合 计	4,520,300.00	4,520,300.00	/	/	2,316,300.00	2,316,3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93,825,226.51	14,691,261.33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2,250,567.41	225,056.74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604,855.98	181,456.79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0.00	25,00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35,600.00	35,600.00	100.00
合 计	296,766,249.90	15,158,374.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账龄组，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账龄组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账龄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各账龄组应收账款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16,861.64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150,000.00 元。

其中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 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 依据及其合理性	转回或收 回原因	收回方式
河北神州巨电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已收回	银行存款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	45,838,108.00	13.54	2,291,905.40
哈尔滨光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37,199,611.17	10.99	3,719,961.12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神龙汽车有限公司	32,521,804.86	9.61	1,626,090.24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25,917,200.00	7.66	1,295,860.00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9,319,994.98	5.71	965,999.75
合 计	160,796,719.01	47.51	8,039,835.95

5、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 其他说明：

（1）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期末无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应收账款；

（3）期末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交易。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757,463.57	99.92	30,918,017.15	84.03
1 至 2 年(含 2 年)	17,200.99	0.06	4,629,981.68	12.58
2 至 3 年(含 3 年)	7,500.00	0.02	1,063,000.00	2.89
3 年以上			183,624.80	0.50
合 计	30,782,164.56	100.00	36,794,623.63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Thyssenkrupp Materials NA, Inc.	6,734,371.00	22.38
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	6,350,000.00	21.10
斯穆-碧根柏(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5,339,288.64	17.75
北京智锂新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25,004.89	9.39
湖南省电力公司株州电业局	1,324,201.05	4.40
合 计	22,572,865.58	75.02

3、其他说明：

本期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2,680,626.52	97.81	205,583.51	7.67	2,475,043.01	8,046,428.63	100.00	453,186.44	5.63	7,593,242.19
组合 2										
组合小计	2,680,626.52	97.81	205,583.51	7.67	2,475,043.01	8,046,428.63	100.00	453,186.44	5.63	7,593,242.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000.00	2.19	30,000.00	50.00	30,000.00					
合 计	2,740,626.52	100.00	235,583.51		2,505,043.01	8,046,428.63	100.00	453,186.44		7,593,242.1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500,582.97	125,029.15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6,043.55	1,604.36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1,500.00	9,450.00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126,000.00	63,00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6,500.00	6,500.00	100.00
合 计	2,680,626.52	205,583.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账龄组，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组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账龄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各账龄组其他应收账款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95,257.61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2,48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27,466.47	359,905.34
往来款		6,309,436.61
借款	1,010,000.00	
押金	1,329,043.55	1,355,435.75
其他	74,116.50	21,650.93
合 计	2,740,626.52	8,046,428.6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绵阳市涪城区富诚吴家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	1 年以内	36.49	50,000.0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绵阳供电公司	押金	870,000.00	1 年以内	31.74	43,500.00
		16,000.00	1-2 年	0.58	1,600.0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绵阳市游仙区供电分公司	押金	277,000.00	1 年以内	10.11	13,850.00
四川省电力公司绵阳电业局	押金	126,000.00	1 年以内	4.60	6,300.00
上海龙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5,000.00	1 年以内	2.01	2,750.00
合 计		2,344,000.00		85.53	118,000.00

6、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9、其他说明：

- (1)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 (2) 期末无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其他应收款；
- (3) 期末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交易。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368,087.02		13,368,087.02	5,271,793.73		5,271,793.73
库存商品	135,960,509.80	4,331,109.69	131,629,400.11	83,944,323.10	2,013,130.42	81,931,192.68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3,592,772.60		3,592,772.60	1,072,281.60		1,072,281.60
在产品	12,111,505.51		12,111,505.51	10,455,311.03		10,455,311.03
低值易耗品	942,173.87		942,173.87	371,175.83		371,175.83
周转材料	2,925,646.08		2,925,646.08	2,585,466.33		2,585,466.33
合 计	168,900,694.88	4,331,109.69	164,569,585.19	103,700,351.62	2,013,130.42	101,687,221.2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013,130.42	2,317,979.27				4,331,109.69

3、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预缴税款	639,759.38	
合 计	130,639,759.38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7,997,536.55	3,690,237.05	248,616,085.52	2,834,408.38	3,195,710.47	286,333,977.97
(2) 本期增加金额	89,647,736.26	460,270.92	98,538,680.02	1,161,946.64	12,663,319.42	202,471,953.26
—购置	20,009,623.87	460,270.92	84,402,186.19	1,161,946.64	12,663,319.42	118,697,347.04
—在建工程转入	69,638,112.39		14,136,493.83			83,774,606.22
(3) 本期减少金额		577,008.55	2,802,613.46	11,650.00	79,273.00	3,470,545.01
—处置或报废		577,008.55	2,802,613.46	11,650.00	79,273.00	3,470,545.01
(4) 期末余额	117,645,272.81	3,573,499.42	344,352,152.08	3,984,705.02	15,779,756.89	485,335,386.2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5,372,503.59	1,689,978.31	62,949,212.78	1,462,742.05	1,447,455.13	72,921,891.86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2,835.48	668,063.00	30,381,726.89	423,738.08	630,878.39	34,117,241.84
—计提	2,012,835.48	668,063.00	30,381,726.89	423,738.08	630,878.39	34,117,241.84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146,789.65	1,365,712.99	11,067.50	37,654.71	1,561,224.85
(4) 期末余额	7,380,339.07	2,211,251.66	91,965,226.68	1,875,412.63	2,045,678.81	105,477,908.85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264,933.74	1,362,247.76	252,386,925.40	2,109,292.39	13,734,078.08	379,857,477.37
(2) 年初账面价值	22,625,032.96	2,000,258.74	185,666,872.74	1,371,666.33	1,748,255.34	213,412,086.11

说明：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70,672,314.68 元，情况详见附注十、（一）1。

-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吴家镇凤凰村 8 社 1 号地	61,932,234.49	本公司尚有 1 栋厂房未完工，1 栋厂房未动工，且主体厂房尚未最终验收，因此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吴家镇基地项目				30,834,317.49		30,834,317.49
湖南升华附属工程及其他				1,322,261.35		1,322,261.35
湖南升华二期工程路面				399,550.12		399,550.12
湖南升华二期工程绿化				89,010.00		89,010.00
湖南升华新厂三车间				1,247,349.00		1,247,349.00
合 计				33,892,487.96		33,892,487.96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富临精工吴家镇基地项目	89,200,000.00	30,834,317.49	43,420,172.80	74,254,490.29			83.24%	85.00%	募股资金
富临精工设备改造	2,252,636.87		2,386,371.91	2,386,371.91			105.94%	100.00%	自有资金 216.81 万元，募集资金 21.83 万元
湖南升华附属工程及其他		1,322,261.35	2,113,249.82	3,435,511.17				100.00%	自筹
湖南升华二期工程路面		399,550.12		399,550.12				100.00%	自筹
湖南升华新厂三车间		1,247,349.00	3,964.00	1,251,313.00				100.00%	自筹
合 计	91,452,636.87	33,803,477.96	47,923,758.53	81,727,236.49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0,270,652.64	1,649,908.71	113,505.45	42,034,066.80
（2）本期增加金额		330,544.16		330,544.16
—购置		330,544.16		330,544.16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40,270,652.64	1,980,452.87	113,505.45	42,364,610.96
2. 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938,002.07	749,061.72	73,769.78	3,760,833.57
（2）本期增加金额	830,464.62	339,536.50	21,860.63	1,191,861.75
—计提	830,464.62	339,536.50	21,860.63	1,191,861.75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3,768,466.69	1,088,598.22	95,630.41	4,952,695.32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502,185.95	891,854.65	17,875.04	37,411,915.64
（2）年初账面价值	37,332,650.57	900,846.99	39,735.67	38,273,233.23

说明：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净值为 23,105,224.31 元，情况详见附注十、（一）1。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十一)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形成的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余额
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9,579,643.94			1,849,579,643.94

商誉的计算过程：根据附注三的假设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的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已于报告期期初（即 2015 年 1 月 1 日）完成，在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评估机构尚未完成对湖南升华成本分摊目的的专项评估，公司未确认湖南升华合并日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因此，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假设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升华账面净资产 250,420,356.06 元为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本次合并成本为 2,100,000,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人民币 1,849,579,643.94 元，确认为商誉。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80,512.31	912,791.02	780,512.31		912,791.02
天然气管道安装工程	114,958.33		15,500.00		99,458.33
二期天然气管道管 系统工程		100,000.00	7,500.00		92,500.00
生产线匣体及盖板 消耗		253,607.41	169,071.60		84,535.81
三期天然气管道管 系统工程		80,000.00	2,666.67		77,333.33
新厂区天然气管道 迁入工程		210,000.00	21,000.00		189,000.00
合 计	895,470.64	1,556,398.43	996,250.58		1,455,618.49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资产	差异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964,199.67	4,194,629.95	17,398,091.25	2,609,713.68
折旧和摊销	9,111,088.60	1,366,663.29	4,701,123.21	705,168.48
递延收益	20,788,750.00	3,118,312.50	14,540,000.00	2,181,000.00
预提费用	4,180,170.67	627,025.60	3,868,031.70	580,204.76
预计负债	10,968,723.02	1,645,308.45	7,826,402.45	1,173,960.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50,078.87	427,511.83	2,260,975.54	339,146.33
可弥补亏损			10,020.40	2,505.10
合 计	75,863,010.83	11,379,451.62	50,604,644.55	7,591,698.72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55,222,376.31	15,352,599.02

本期关联方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四川富临成都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31,526.00

(十五)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6,100,000.00	42,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0	
合 计	51,100,000.00	42,000,000.00

说明：期末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1。

(十六)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858,245.85	111,782,234.20

说明：

1.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 期末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1。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购买商品或劳务应支付的货款	258,491,537.01	164,289,529.8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绵阳市科学城华能科技实业公司	408,900.00	未结算
苏州汇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18,374.00	未结算
绵阳市创先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1,559.18	未结算
无锡富瑞德量仪有限公司	177,060.00	未结算
绵阳市涪城区志达机械厂	148,332.96	未结算
四川华威兄弟科技有限公司	71,284.47	未结算
合 计	1,325,510.61	

(十八)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4,581,226.06	2,912,914.92
1-2 年（含 2 年）	350.00	7,116.18
2-3 年（含 3 年）		6,589.43
3 年以上	6,503.71	
合 计	14,588,079.77	2,926,620.53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9,791,641.17	115,862,165.15	112,358,979.77	23,294,826.5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49,270.25	8,923,974.06	9,209,085.71	4,164,158.60
合 计	24,240,911.42	124,786,139.21	121,568,065.48	27,458,985.1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03,143.16	106,065,802.37	102,841,280.41	21,627,665.12
(2) 职工福利费		879,015.57	879,015.57	
(3) 社会保险费	382,746.47	5,967,955.89	5,905,269.96	445,432.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8,258.47	5,272,184.55	5,218,246.23	412,196.79
工伤保险费	3,656.80	466,959.80	452,807.35	17,809.25
生育保险费	20,831.20	228,811.54	234,216.38	15,426.36
(4) 住房公积金		1,090,380.00	996,122.00	94,258.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5,751.54	1,859,011.32	1,737,291.83	1,127,471.03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9,791,641.17	115,862,165.15	112,358,979.77	23,294,826.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108,575.23	8,117,704.17	8,189,783.70	4,036,495.70
失业保险费	340,695.02	806,269.89	1,019,302.01	127,662.90
合 计	4,449,270.25	8,923,974.06	9,209,085.71	4,164,158.60

(二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895,297.33	2,930,446.54
营业税	6,140.94	
企业所得税	18,542,938.70	12,143,816.83
个人所得税	582,556.13	142,745.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5,011.20	587,230.12
房产税	33,958.21	33,408.90
教育费附加	402,150.94	430,788.32
土地使用税	24,581.90	331,166.10
印花税	41,638.57	77,907.00
合 计	21,984,273.92	16,677,509.07

(二十一)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70,136.46	679,601.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97	17,160.00
合 计	670,152.43	696,761.00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间往来	627,864,997.00	504,269,997.00
押金	855,789.34	1,481,749.00
预提费用	4,180,170.67	3,868,031.70
保证金	5,825,832.40	5,729,577.50
其他	1,235,192.31	594,574.27
合 计	639,961,981.72	515,943,929.47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普力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7,982.40	保证金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000.00	保证金
四川同道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18,000.00	押金
绵阳市金源冷挤压有限公司（大隐）	100,000.00	押金
苏州新豪轴承有限公司	100,000.00	押金
合 计	851,982.40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000,000.00	

说明：

期末担保借款 6,500 万元系 2013 年 5 月子公司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湖南省财政厅发放的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贷款，贷款的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年利率为 5.2275%，由醴陵市财政局提供担保。贷款到期日为 2016 年 4 月。

(二十四)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65,000,000.00
合 计		75,000,000.00

(二十五)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0,968,723.02	7,826,402.45	见本附注“四、（二十二）

(二十六)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969,619.01	6,250,000.00	1,106,971.66	31,112,647.35	项目未验收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可变气门正时系统（vvt）研发 项目（注 1）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DLC 涂层式减摩耐磨气门挺柱研发 （注 2）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低摩擦智能控制可变气门正时系统 （VVT）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注 3）	1,120,000.00				1,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建年产 80 万套可变气门正时系统 生产基地项目（注 4）	4,500,000.00				4,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能汽车智能可变气门正时系统 （VVT）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注 5）	2,100,000.00				2,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DLC 涂层式减摩耐磨气门挺柱研发 （注 6）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可变气门正时 VVT 凸轮相位器 及控制阀（注 7）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汽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电磁阀研发 平台建设项目（注 8）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可变气门正时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注 9）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动机喷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注 10）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汽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用电磁阀 （注 11）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精度全智能控制可变气门正时系 统（注 12）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液压挺柱生产线改造（注 13）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动机可变气门正时系统性能测试 台专利组合（注 14）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装备升级（注 15）	240,000.00		6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年产 300 万支发动机喷油嘴生产线 技术改造项目(注 16)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60 万支高强度钢高压油泵泵壳 技改项目(注 17)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精度节能电控系统电磁阀成果产 业化项目(注 18)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建年产 100 万套可变气门系统技术 改造项目(注 19)	650,000.00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注 20)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60 万只油泵泵壳技改项目(注 21)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注 22)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汽车高压共轨喷射系统精密零部件 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200 万只汽车动力总成精密零 部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050,000.00			2,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智能可变气门正时系统(VVT)(注 1)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精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用电磁阀 (VVL)项目(注 2)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精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用电磁阀 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注 3)	550,000.00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绵阳市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 项目高精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用电 磁阀 VVL(注 4)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汽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用电磁阀成 果产业化项目(注 5)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汽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电磁阀（注 6）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汽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电磁阀（注 7）	420,000.00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市信委局下达 2015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7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土地出让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	4,041,119.01		92,721.66		3,948,397.35	与资产相关
与扶持产业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	7,308,500.00		933,000.00		6,375,500.00	与资产相关
与组建大型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研究中心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3）		850,000.00	21,250.00		828,75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5,969,619.01	6,250,000.00	1,106,971.66		31,112,647.35	

说明：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1、正时系统（vvt）研发项目经费 80,000.00 元。
- 2、根据绵阳市涪城区科学技术局绵涪科[2011]19 号文件收到 DLC 涂层式减摩耐磨气门挺柱研发项目经费 150,000.00 元。
- 3、根据绵阳市财政局绵财建[2012]119 号“2012 年省级财政产业技术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收到绵阳市财政局拨付项目经费 1,120,000.00 元。
- 4、根据绵阳市财政局文件绵财建[2012]136 号关于“2012 年第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资金新建年产 80 万套可变气门正时系统生产基地项目”，收到绵阳市涪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拨付项目经费 4,500,000.00 元。
- 5、根据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绵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绵市发改产业[2012]481 号“扩能汽车智能可变气门正时系统（VVT）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收到绵阳市涪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项目经费 2,100,000.00 元。
- 6、根据绵阳市财政局、绵阳市科学技术局文件绵财教[2012]178 号关于“DLC 涂层式减摩耐磨气门挺柱研发项目”收到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项目经费 80,000.00 元。
- 7、根据四川省科技支撑计划管理办法等文件，收到绵阳市财政局拨经费 200,000.00

元。

- 8、根据绵阳市财政局、绵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绵财建[2013]27 号“2012 年绵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到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拨代管资金 300,000.00 元。
- 9、根据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绵市发改产业[2012]909 号“关于转下达 2012 年第一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项目计划的通知”收到绵阳市涪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拨付项目经费 500,000.00 元。
- 10、根据绵阳市涪城区财政局文件绵涪财建[2013]50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区级财政中小企业发展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收到绵阳市涪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 200,000.00 元。
- 11、根据绵阳市财政局和绵阳市科学技术局文件绵财教[2013]144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绵阳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资金的通知”收到绵阳市涪城区科学技术局拨付汽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用电磁阀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 300,000.00 元。
- 12、根据绵阳市财政局和绵阳市科学技术局文件绵财教[2013]144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绵阳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资金的通知”收到绵阳市涪城区科学技术局拨付高精度全智能控制可变气门正时系统 VVT 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 300,000.00 元。
- 13、根据绵阳市财政局和绵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绵财建[2014]33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市级财政第二批支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年产 1500 万只液压挺柱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经费 450,000.00 元。
- 14、根据绵阳市财政局文件绵财建[2014]28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省专利实施与促进资金的通知”收到绵阳市涪城区科学技术局拨付发动机可变气门正时系统性能测试台专利组合实施项目经费 100,000.00 元。
- 15、根据绵阳市财政局和绵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绵财企[2014]20 号“关于拨付 2013 年度绵阳市优势成长型中小工业企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制造装备升级类项目经费 300,000.00 元。
- 16、根据绵阳市涪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下拨 2014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绵财企[2014]32 号文件，用于年产 300 万支发动机喷油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17、根据绵阳市绵涪财建[2014]50 号文，涪陵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入中小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100,000.00 元，用于年产 60 万支高强度钢高压油泵泵壳技改项目。
- 18、根据绵阳市绵财建[2014]122 号文，绵阳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高精度节能电控执行机构电磁阀成果产业化专项贴息资金 1,000,000.00 元。

- 19、根据绵建财[2014]136 号文，绵阳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年产 100 万套可变气门系统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贴息资金 650,000.00 元。
- 20、根据绵阳市绵科发[2014]52 号文，绵阳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300,000.00 元。
- 21、根据绵阳市绵财建[2015]11 号文，绵阳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年产 60 万只油泵泵壳技改项目资金 2,000,000.00 元。
- 22、根据绵阳市绵涪人才组[2015]1 号文，绵阳市涪城区科学技术局拨付科技创新平台—富临精工技术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资助资金(省级)200,000.00 元。
- 23、根据绵阳市绵财教[2015]50 号文，绵阳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四川省 2015 年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300,000.00 元。
- 24、根据绵阳市绵财建[2015]59 号文，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省级技术改造转型升级款 2,050,000.00 元。
- 25、根据绵涪财建[2015]46 号文，绵阳市涪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 2015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元。

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1、根据与绵阳市科学技术局的“绵阳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补充协议”收到 50,000.00 元。
- 2、根据绵阳市财政局、绵阳市科学技术局下达文件绵财教[2012]178 号收到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项目经费 80,000.00 元。
- 3、根据绵阳市涪城区财政局文件绵涪财建[2012]64 号“2012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到绵阳市涪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项目经费 550,000.00 元。
- 4、根据绵阳市涪城区科技局、绵阳市涪城区财政局文件绵涪科[2013]01 号“2012 年绵阳市涪城区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项目”收到绵阳市涪城区科学技术局拨付经费 50,000.00 元。
- 5、根据绵阳市涪城区科学技术局文件绵涪科[2013]25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涪城区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的通知”收到绵阳市涪城区科技局拨付经费 150,000.00 元。
- 6、根据绵阳市财政局、绵阳市科学技术局文件绵财企[2013]50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绵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资金的通知”收到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经费 150,000.00 元。
- 7、根据绵阳市涪城区财政局文件绵涪财建[2013]62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第二批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收到绵阳市涪城区科学技术局拨付汽车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电磁阀项目经费 420,000.00 元。

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与土地出让相关的政府补助系 2008 年 8 月本公司收到醴陵市陶瓷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返还的 4,636,083.00 元土地出让款，自 2008 年 8 月开始递延，摊销期限为 50 年，每年摊销 92,721.66 元。
- 2、与扶持产业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系公司 2012 年 11 月收到湖南省财政厅下达的 2012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工业领域第二批）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用于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正极材料项目，金额为 933 万元，自 2012 年 11 月开始递延，摊销期限为 10 年，每年摊销为 933,000.00 元。
- 3、与组建大型锂电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研究中心相关的政府补助系 2015 年 7 月收到醴陵市财政局，用于公司大型锂电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金额为 85 万元，自 2015 年 9 月开始递延，摊销期限为 10 年，每年摊销为 85,000.00 元。

(二十七)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85,667,267.00	30,000,000.00		240,000,000.00		270,000,000.00	455,667,267.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2015 年 3 月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1 号文《关于核准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总量为 30,000,000 股，其中发行新股 30,000,000 股。公司本次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系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合计增加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97 元/股。

（2）根据公司修改后章程，并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规定，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不送股，不派发现金股利，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6 亿股。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完成了股权登记变更手续。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325,184,853.63	346,922,132.06	243,999,694.34	1,428,107,291.35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1,325,184,853.63	346,922,132.06	243,999,694.34	1,428,107,291.35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1) 2015 年 3 月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1 号文《关于核准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总量为 30,000,000 股，其中发行新股 30,000,000 股。公司本次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系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合计增加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97 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19,100,000.00 元。扣除公司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8,907,867.9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6,922,132.06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346,922,132.06 元计入资本公积。

(2) 2015 年 5 月公司以人民币 6,000,000.00 元收购襄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湖北长鑫源汽车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襄阳富临精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0%股权。收购少数股东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 40%计算应享有襄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3,999,694.34 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 公司以总股本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减少资本公积 240,000,000.00 元。详见附注六、（二十七）。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898,461.34	17,403,599.49		53,302,060.83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099,278.25	189,913,377.9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57,099,278.25	189,913,377.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497,280.85	136,776,477.71

项 目	本期	上期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403,599.49	13,340,577.3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000,000.00	11,2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5,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4,192,959.61	257,099,278.25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4,970,122.42	708,049,242.97	690,824,301.41	451,693,576.12
其他业务	10,700,469.16	6,784,503.45	8,747,326.49	4,961,780.70
合 计	1,125,670,591.58	714,833,746.42	699,571,627.90	456,655,356.82

(三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76,026.15	2,424.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75,791.05	2,961,212.84
教育费附加	3,048,283.63	2,115,152.02
合 计	7,600,100.83	5,078,789.61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包装费、装卸费、仓储费等费用	13,916,103.71	11,482,799.47
产品三包费	5,092,487.40	4,144,945.81
工资及附加	2,657,812.11	2,716,651.79
广告宣传费	2,288,115.67	
物料消耗	1,828,229.69	
差旅费	1,071,215.75	860,675.85
展览费	467,581.13	
出口货物代理报关等费用	454,523.39	1,065,367.0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通费	177,896.30	
其他	2,353,525.54	2,489,219.16
合 计	30,307,490.69	22,759,659.16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产品研究与开发费	40,988,450.25	22,437,093.49
工资及附加	17,069,009.90	14,308,353.42
维修费	11,384,009.44	9,718,411.74
税费	1,740,923.85	832,449.03
审计评估费	715,025.25	
折旧费	644,599.32	
无形资产摊销	302,148.26	
招待费	285,160.60	
办公费	207,169.93	
其他	19,025,496.47	10,638,293.73
合 计	92,361,993.27	57,934,601.41

(三十五)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638,567.42	3,104,088.27
减：利息收入	4,091,546.76	1,694,837.85
汇兑损失		663,885.08
减：汇兑收益	4,281,154.66	
其他	300,319.54	200,163.25
合 计	566,185.54	2,273,298.75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271,604.03	631,315.73
存货跌价损失	2,317,979.27	1,008,608.93
合 计	10,589,583.30	1,639,924.66

(三十七)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927,332.24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0,967.04	413,850.76	50,967.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967.04	413,850.76	50,967.04
政府补助	5,497,093.66	7,226,743.00	5,497,093.66
其他	242,177.27	136,927.30	242,177.27
合 计	5,790,237.97	7,777,521.06	5,790,237.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四川国际商会 2014 美加团企业补贴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外贸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资金	19,000.00		与收益相关
城郊乡 2014 年企业申请专利补助	20,400.00		与收益相关
四川省知识产权局省级专利补助资金	7,422.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22,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 2014 年税收贡献突出企业二等奖奖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	112,3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 2014 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科学技术协会拨第二批院士工作站建站资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装备升级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稳增长市场开拓专项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转入 2014 年 7-12 月 外经贸发展促进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级财政国库中心发展基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涪城区商务局精工项目发展奖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上市奖励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追拨 200 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无偿 资助项目	85,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税收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财政局根据绵财外[2014]24 号拨付 2014 年 1-7 月出口信保保费补助资金		457,5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财政局根据绵财外[2014]26 号拨付 2013 年 10-12 月出口信保保费补助资金		171,843.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涪城区科学技术局根据绵涪财建 [2014]51 号拨付 2014 年涪城区专利资助专项 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知识产权局根据绵财教[2014]122 号拨 付 2014 年 3 月-8 月绵阳市专利资助资金		39,2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财政局根据绵财外[2014]41 号拨付 2014 年 8-10 月出口信保保费补助资金		43,1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涪城区财政局根据绵涪财建[2014]26 号, 关于下达省专利奖激励资金的通知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促进资金		9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纳税奖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资金		5,1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资金		9,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实施资助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绵阳市专利资助与奖励专项资金		500.00	与收益相关
粉末冶金式高精度全智能控制可变气门正时 系统 (vvt) 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液压自动张紧器科技成果产业化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可变气门正时系统（VVT）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液压自动张紧器科技成果产业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建智能控制可变气门正时系统（VVT）生产线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DLC 涂层式减磨耐磨气门挺柱生产线技术改造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绵阳市优势成长企业 ERP 等先进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可变气门正时系统 VVT 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精度全智能控制可变气门正时系统		6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返还款	92,721.66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933,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源建设资金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技术改造资金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涉外发展服务资金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资金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发展资金			与收益相关
上级追加 2014 年度第二批中小企业市场开拓资金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产业发展专项拨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与组建大型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研究中心相关的政府补助	3,750.00		与资产相关
与组建大型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研究中心相关的政府补助	17,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5,497,093.66	7,226,743.00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0,092.44	220,410.15	140,092.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0,092.44	181,756.83	140,092.4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38,653.32	
捐赠支出	111,200.00		111,200.00
合 计	251,292.44	220,410.15	251,292.44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167,676.59	25,257,000.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87,752.90	-1,246,110.54
合 计	38,379,923.69	24,010,889.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8,877,769.3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831,665.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7.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4,567.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10,502.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64,339.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67,202.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08.33
其他	-195,830.03
所得税费用	38,379,923.69

(四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619,582.37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84,824,792.00	质押
固定资产	70,672,314.68	抵押
无形资产	23,105,224.31	抵押
合 计	240,221,913.36	

(四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020,152.90	6.4936	26,105,264.87
欧元	266,829.15	7.0952	1,893,206.1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012,528.09	6.4936	26,055,752.40
欧元	11,804.56	7.0952	83,755.71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通过设立方式成立了成都富临精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 子公司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通过设立方式成立了江西升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湖南晟华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完成了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绵阳万瑞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四川绵阳	生产型企业	100.00		设立
襄阳富临精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生产型企业	100.00		设立
成都富临精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产型企业	100.00		设立
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醴陵	湖南醴陵	生产型企业	100.00		购入
江西升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生产型企业		100.00	购入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 年 5 月公司以人民币 6,000,000.00 元作为对价收购襄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湖北长鑫源汽车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襄阳富临精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0%股权。公司持有襄阳富临精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比例，由原来的 60%变为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襄阳富临精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成本	6,000,000.00
—现金	6,0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000,305.66
差额	3,999,694.3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999,694.34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 安昌路 17 号	房地产开发经营（三级）。日用百货销售，商品砼、建筑材料生产、销售，市场开办和管理，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股权投资。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中、西餐制售（含凉菜、裱花蛋糕、沙律，不含刺身、外卖），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酒店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服务，会议、会展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房屋出租，汽车租赁，保健品销售，代订机票。	30,000.00 万元	39.35%	39.35%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民营企业，法定代表人：

安治富，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0703205459501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四川富临集团成都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波尔菲特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绵阳富临医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桃花岛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绵阳川汽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彭澍	湖南升华股东、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弟弟
刘智敏	湖南升华股东、董事
彭正国	湖南升华股东、董事、董事长父亲
彭云华	湖南升华股东、董事、董事长母亲
醴陵市升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升华主要投资者共同控制的企业
黄陶苏	2015 年 9 月 14 日前担任湖南升华监事会主席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富临集团成都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采购	120,794.85	433,971.79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波尔菲特酒店	接受劳务服务	33,352.00	27,557.50
绵阳富临医院	接受劳务服务	3,792.00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桃花岛酒店	接受劳务服务	17,178.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关联方定价原则：公司通过关联方四川富临成都机床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的材料或固定资产，接受关联方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波尔菲特酒店、绵阳富临医院、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桃花岛酒店劳务服务，其交易价格均按照协议价格进行。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绵阳川汽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468,041.0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关联方定价原则：公司通向关联方绵阳川汽动力总成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其交易价格均按照协议价格进行。

2、 关联方贷款情况

关联方	银行借款	起始日	到期日	利息支出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4.12.11	2015.12.11	999,288.88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5.12.16	2016.12.16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8.8	2015.8.8	669,166.65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8.21	2016.8.21	180,797.22

公司从关联方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短期借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借款利率为协议利率。

3、 关联担保情况

湖南升华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醴陵市升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15 日	2018 年 9 月 15 日	否
彭澎	1,7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15 日	2018 年 9 月 15 日	否
彭澍	1,7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15 日	2018 年 9 月 15 日	否
彭正国	1,7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15 日	2018 年 9 月 15 日	否
彭云华	1,7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15 日	2018 年 9 月 15 日	否
刘智敏	1,7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15 日	2018 年 9 月 15 日	否

说明：借款事项详见附注九、（一）1，担保期间为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8820331000 借字[2015]第 00000827 号）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4、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余额	利息收入	手续费等	存款余额	利息收入	手续费等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702,163.19	127,793.76	600.00	10,176,722.18	5,881.44	1,653.00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绵阳川汽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547,608.00	27,380.40		

其他应收款					
	彭澎			5,286,048.48	264,302.42
	彭澍			56,468.00	2,823.40
	彭正国			4,000.00	200.00
	黄陶苏			6,145.40	307.27
	醴陵市升华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川富临集团成都机 床有限责任公司	31,526.00		31,526.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四川富临集团成都机床有限责任公司	118,380.00	160,980.0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抵押资产情况

公司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总额为 36,000,000.00 元，以其拥有的机器设备、房产、土地使用权等提供抵押担保，相关抵押资产情况如下：

- (1)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与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郊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300201401116061），以其拥有的房产（权证编号：0113840、0113839、0113838、0113836、0113844、0113845，账面净值 4,881,362.25 元）、土地使用权（权证编号：绵城国用（2010）第 20873 号，账面净值 3,274,751.86 元）作为抵押，贷款最高额度为 17,000,000.00 元，有效期为 2014 年 7 月 22 日至 2017 年 7 月 22 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郊支行的实际借款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300201501141146），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21 日至 2016 年 8 月 21 日。
- (2)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与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郊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300201301103605），以其拥有的机器设备（账面净值

为 25,776,166.80 元，经四川德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评估价 34,512,700.27 元）作为抵押，贷款最高额度为 17,000,000.00 元，有效期为 2013 年 12 月 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 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郊支行的实际借款为人民币 16,000,000.00 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300201501148158），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6 日。

- (3)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 2015 年绵字第 0015310003-1 号），以其拥有的房产（权证编号：0144742、0144743、0144744、0144745，账面净值 8,534,636.24 元）、土地使用权（权证编号：绵城国用（2011）第 20583 号、第 20584 号，账面净值 5,985,845.81 元）作为抵押，贷款最高额度为 20,000,000.00 元，有效期为 2015 年 1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 月 15 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的实际借款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据合同编号：2015 年绵字第 1015310018 号），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13 日至 2016 年 2 月 12 日。

子公司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抵押情况（以下简称“湖南升华”）：

- 1) 2015 年 9 月 15 日，湖南升华与湖南醴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700 万元），借款到期日为 2016 年 9 月 15 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借款余额为 10 万元。醴陵市升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彭澎、彭澍、彭正国、彭云华、刘智敏分别与湖南醴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此次借款提供保证；同时，湖南升华与湖南醴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房屋建筑物（权证编号：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4006907 号、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4006908 号，账面净值为 24,567,068.53 元）及土地使用权（权证编号：醴国用（2014）第 0037 号，账面净值为 9,822,145.99 元）。
- 2) 湖南升华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3 年醴陵抵字 0028 号），以其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权证编号：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3000805 号、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0001226 号、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0003009 号、醴房权证黄泥坳字第 711002689 号，账面净值为 6,913,080.86 元）及土地使用权（权证编号：醴国用（2008）第 9198 号，账面净值为 4,022,480.65 元）作为抵押，债权最高额度为 1,200 万元，有效期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升华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的实际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6,315,252.50 元。

2、质押资产情况

公司资产质押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应收票据 81,480,000.00 元作为质押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其中 33,200,000.00 元应收票据已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到期转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上述质押共取得 81,48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相关质押情况如下：

- (1) 公司将其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0 元作为质押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了 14,000,000.00 元的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098 号），为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14,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098 号）提供质押担保。
- (2) 公司将其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 17,000,000.00 元作为质押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了 17,000,000.00 元的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08 号），为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17,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08 号）提供质押担保。
- (3) 公司将其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 15,200,000.00 元作为质押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了 15,200,000.00 元的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28 号），为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15,2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28 号）提供质押担保。
- (4) 公司将其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 15,980,000.00 元作为质押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了 15,980,000.00 元的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46 号），为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15,98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46 号）提供质押担保。
- (5) 公司将其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 12,300,000.00 元作为质押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了 12,300,000.00 元的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59 号），为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12,3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59 号）

提供质押担保。

- (6) 公司将其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0 元作为质押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了 7,000,000.00 元的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84 号），为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7,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2015 年绵字第 5015310184 号）提供质押担保。

子公司湖南升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质押情况（以下简称“湖南升华”）：

- (1) 湖南升华将其持有的 5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 年醴中银承质字第 QY026 号），为湖南升华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4,769,363.17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2015 醴中银承字第 QY026 号）提供质押担保。该质押的 500 万元应收票据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到期转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2) 湖南升华将其持有的 225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合同编号：43100420150003415），为湖南升华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2,25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43030120150001510）提供质押担保。
- (3) 湖南升华将其持有的 35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合同编号：43100420150003744），为湖南升华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3,5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43030120150001684）提供质押担保。
- (4) 湖南升华将其持有的 25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信株银权质字第 811168000966 号），为湖南升华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2,5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2015 株银承字第 811168000966）提供质押担保。该质押的 250 万元应收票据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到期转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5) 湖南升华将其持有的 3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信株银权质字第 811168000123 号），为湖南升华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3,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2015）株银承字第 811168001230 号）提供质押担保。

- (6) 湖南升华将其持有的 482.7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2015) 信株银权质字第 811168001533 号), 为湖南升华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4,827,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 2015 株银承字第 811168001533) 提供质押担保。
- (7) 湖南升华将其持有的 1,096.78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2015) 信株银权质字第 811168002438 号), 为湖南升华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10,967,792.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 2015 株银承字第 811168002438) 提供质押担保。
- (8) 湖南升华将其持有的 1,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2015) 信株银权质字第 811168002824 号), 为湖南升华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10,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 (2015) 株银承字第 811168002824) 提供质押担保。
- (9) 湖南升华将其持有的 2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2015) 信株银权质字第 811168002986 号), 为湖南升华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签订的总金额为 2,0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申请书(协议编号: (2015) 株银承字第 811168002986) 提供质押担保。

(二) 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到期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41,320,311.64 元、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0。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5 月 17 日, 本公司无重大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9,125.4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97,093.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27,332.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977.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9,941.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8,173,836.1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4	0.6196	0.6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0	0.5985	0.5985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七日